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综合授信基本情况概述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8,000 万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1 亿元等。授信银行、授信额度、授信方式等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最终额度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等）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

上述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授权期限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范围内，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

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次申请银行授信业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向合作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资金，有利于优化融资结构，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加公司经营实力，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